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中期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中期报告摘要摘自中期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中期报告全文。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成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宗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奚红声明：保证中期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G天富	
股票代码	600509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锐敏	冯文东
联系地址	新疆石河子红星路 54 号	新疆石河子红星路 54 号
电话	0993－2902860	0993－2901128
传真	0993－2901728	0993－2901728
电子信箱	xjtianfu@sina.com	tfrd.600509@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	1,472,489,526.31	1,084,624,647.39	35.76
流动负债	1,612,077,668.24	1,181,981,560.64	36.39
总资产	3,539,605,788.99	3,152,444,155.63	12.28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708,110,407.61	704,535,999.20	0.51
每股净资产(元)	2.79	2.78	0.3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2.79	2.78	0.36
	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	3,574,408.41	33,431,214.07	－89.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44,318.93	33,553,576.89	－89.44
每股收益(元)	0.0141	0.13	－89.15
净资产收益率(%)	0.51	4.96	减少 4.46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661,825.11	9,878,280.27	726.68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48,200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12,862.97
所得税影响数	－5,247.55
合计	30,089.48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63,117,500	64.31		－29,607,430			－29,607,430	133,510,070	52.64
3、其他内资持股	510,000	0.2		－92,570			－92,570	417,430	0.1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10,000	0.2		－92,570			－92,570	417,430	0.16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63,627,500	64.51		－29,700,000			－29,700,000	133,927,500	52.8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0	35.49		29,700,000			29,700,000	119,700,000	47.2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合计	90,000,000	35.49		29,700,000			29,700,000	119,700,000	47.20
三、股份总数	253,627,500	100		0			0	253,627,500	100

3.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5,20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股东	51.66	131,030,045	131,030,045	
农七师电力工业公司	国有股东	0.65	1,645,165	1,645,165	
陈世琴	未知	0.47	1,180,032	0	
时向阳	未知	0.29	730,071	0	
华应飞	未知	0.28	708,645	0	
卢尚	未知	0.26	658,616	0	
顾仲仁	未知	0.26	654,700	0	
吴玲娣	未知	0.26	654,000	0	
王汝斌	未知	0.24	600,000	0	
福立成	未知	0.19	472,017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陈世琴	1,180,032	人民币普通股
时向阳	730,071	人民币普通股
华应飞	708,645	人民币普通股
卢尚	658,616	人民币普通股
顾仲仁	654,700	人民币普通股
吴玲娣	654,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汝斌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福立成	472,017	人民币普通股
邓小金	397,0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苏天博实业有限公司	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公司法人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社会公众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51.66％的股权属于未上市流通的发起人股份，共计 131,030,045 股，其所持有股份报告期内无质押、冻结、托管等情况。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不适用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311,148,261.07	224,256,722.00	27.93	6.18	27.57	减少 12.08 个百分点
商业	117,907,780.88	110,217,846.87	6.27	167.73	186.26	减少 6.07 个百分点
减：公司内行业间相互抵销	60,519,628.67	9,788,682.19				
分产品						
电	216,549,776.48	125,871,316.20	41.87	－6.36	0.90	减少 4.18 个百分点
热	94,598,484.59	98,385,405.80	－4.00	53.10	129.93	减少 34.75 个百分点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1,537,210.82 元人民币。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石河子地区	384,959,595.16	10.29

5.3 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

□适用√不适用

5.4 参股公司经营情况（适用投资收益占净利润 10％以上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5.5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度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5.6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由于生产原材料的价格上涨使主营业务成本同期相比增长大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因此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有所下降。

5.7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不适用

5.8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8.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不适用

5.8.2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5.9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不适用

5.10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不适用

5.11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5.12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或置入资产

√适用□不适用

经第二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公司以 1000 万元收购沈阳时尚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的股权。

6.1.2 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6.2 担保事项

□适用√不适用

6.3 重大关联交易

6.3.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南山煤矿	1,166,605.10	0.38	15,591,700.00	29.27
石河子开发区天浩管业有限责任公司	170,958.05	0.06	6,580,000	12.35
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0,604.72	0.12		
石河子市欣美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608,486.42	1.14
合计	1,708,167.87	0.55	22,780,186.42	42.76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1,537,210.82 元。

6.3.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8,760,653.05	10,906,583.16
新疆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山煤矿	股东的子公司			2,887,096.29	1,583,582.71
石河子开发区天浩管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231,642.29	5,661,657.88		
新疆天富煤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0,464.80
石河子市欣美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46,333.65
石河子开发区新石加气混凝土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333,578.76		
合计	/	5,231,642.29	6,195,221.10	11,647,749.34	12,656,964.32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 0 元人民币，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 0 元人民币。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一、由于新疆石河子八棉纺织有限公司经营状况不佳，拖欠公司巨额电热费，经公司多次催要，都被以无力偿付为由拖欠，因此公司为降低风险，采取了以下措施：

1、派专人与新疆石河子八棉纺织有限公司进行谈判，加强催收力度，尽量减少所欠费用；

2、为降低风险，保护自身的合法权益，公司在催要无果的情况下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经审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3 月 28 日下达了民事判决书（（2005）新民二初字第 42 号），判处：1、石河子八棉纺织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支付电费款 23184719.65 元；2、石河子八棉纺织有限公司支付欠付电费期间的利息损失（按中国人民银行向同期贷款利率分段计息，至还清本息之日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3 月 2 日下达了民事判决书（（2006）兵八民二初字第 3 号），判处石河子八棉纺织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我公司热汽费 2338809.82 元。目前，石河子八棉纺织有限公司已提出上诉，本案正在继续审理中。

二、公司 2004 年曾披露控股子公司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因未取得代建石河子阳光双语学校的部分代垫工程款和代建费，向该学校提起诉讼，要求其偿还剩余工程款 986 万元。2004 年 4 月 10 日一审法院判决天富房产公司胜诉，2004 年 10 月 30 日二审法院又撤销一审法院的判决书。

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中级人民法院重新开庭审理，于 2005 年 4 月 20 日以（2005）农八民二初字第 0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石河子阳光双语学校应给付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7797710 元，减去已支付的工程款 18628813.9 元，应支付给石河子开发区天富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投资及代建费 9168896.18 元。判决后，因判决双方不服判决结果，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提起上诉，经审理，于 2005 年 11 月 15 日下达了（2005）新兵民二终字第 031 号民事调解书：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主持调解，上诉双方自愿达成协议：

一、阳光双语学校外语行政楼及综合艺术楼属天富房产公司所有；

二、阳光双语学校尚欠天富房产公司投资款 68.218 万元，于 2006 年 9 月 20 日前一次性付清。如不能按期支付，应按照双方 2005 年 11 月 11 日协议执行；

三、天富房产公司、阳光双语学校应配合将外语行政楼、综合艺术楼、风雨操场于 2005 年 11 月 30 日前办理完竣工验收备案手续并交付阳光双语学校使用。如因一方原因导致不能按期办理相关手续，后果由责任方承担。

阳光双语学校预交的一、二审案件诉讼费由自己承担，天富房产公司预交的一、二审案件诉讼费由阳光双语学校于 2006 年 9 月 20 日前支付给天富房产公司。

目前，公司正积极办理产权过户手续。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1)公司接《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热网技术改造等三个技改项目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通知》(新国税办［2005］667 号)及《石河子国家税务局关于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通知》(石国税办［2006］9 号)文件，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税字［1999］290 号)以及国家税务总局制定的《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审核管理办法》(国税发［2000］13 号)，经审核，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热网技术改造、红山嘴电厂四级水电站技术改造、西热电厂 220t/h 高压煤粉锅炉技术改造等 3 个技术改造项目投资符合该规定，该项技改项目应抵免企业所得税 20,575,049.52 元，其中：2004 年 18,564,624.05 元，2005 年 2,010,425.47 元。该金额可用于抵免 5 年内新增的所得税。因此该事宜将使公司 2006 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税后利润增加 20,575,049.52 元。

2006 年上半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06 年下半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欠方案实施时间表

□适用√不适用

6.6 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6.7 未股改公司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未股改公司已承诺股改但未能按时履行的具体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7 财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7.2 披露比较式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

利润表

2006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384,959,595.16	349,011,731.50	311,148,261.07	278,651,846.74
减：主营业务成本	290,137,363.09	227,771,529.33	224,256,722.00	167,540,737.7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494,690.19	4,501,820.10	2,836,518.42	3,445,854.62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327,541.88	116,738,382.07	84,055,020.65	107,665,254.33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22,178.14	1,515,169.14	106,514.46	1,197,301.33
减：营业费用	8,515,599.70	7,543,400.14	1,393,495.52	1,341,890.62
管理费用	51,769,233.15	59,732,809.20	48,114,032.13	33,801,200.02
财务费用	30,943,623.48	27,176,000.75	27,181,341.05	25,455,443.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1,263.69	23,801,341.12	7,472,666.41	48,264,021.29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99.32	–6,911,598.28	–4,211,153.03
补贴收入	48,200	4,157,217.14		4,157,217.14
营业外收入	101,033.58	353,773.82	62,355.88	274,601.47
减：营业外支出	113,896.55	557,103.66	111,515.06	364,910.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56,600.72	27,771,627.74	511,908.95	48,119,776.83
减：所得税	631,700.18	–4,039,740.86		
减：少数股东损益	–1,749,507.87	–1,619,845.47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74,408.41	33,431,214.07	511,908.95	48,119,776.83

公司法定代表人：成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宗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奚红

7.3 报表附注

7.3.1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7.3.2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提供具体说明

与上年相比本年新增合并单位 2 家，原因为：本年度上海汇合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董事长：成锋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8 月 10 日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中期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中期报告摘要摘自中期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 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中期报告全文。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3 公司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4 公司负责人时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秀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晓玲声明：保证中期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G鲁黄金	
股票代码	600547	
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朴芳	汤琦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解放路	山东省济南市解放路 16 号
电话	0531－88562816	0531－88562800
传真	0531－88562801	0531－88562801
电子信箱	gold547@sina.com	gold547@sin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	427,602,225.20	398,927,258.57	7.19
流动负债	552,256,843.38	526,821,866.01	4.83
总资产	1,370,055,584.69	1,354,438,745.43	1.15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624,611,037.92	622,035,518.03	0.41
每股净资产(元)	3.90	3.89	0.2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3.79	3.80	–0.26
	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	55,399,184.36	33,590,023.27	64.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181,482.69	34,084,484.06	64.83
每股收益(元)	0.35	0.21	66.67
净资产收益率(%)	8.87	6.04	增加 2.83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30,487.05	100,820,050.70	–29.35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158,407.73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支出	–1,277,635.49
所得税影响数	336,929.43
合计	–782,298.33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3.2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2,31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51.53	82,450,000	82,450,000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3.18	5,090,868		
申银万国－花旗－UBS LIMITED	未知	3.03	4,852,500		
天华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59	2,539,58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未知	1.57	2,513,819		
景福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48	2,374,217		
金鑫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44	2,307,707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未知	1.44	2,306,189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未知	1.22	1,949,940		
中国工商银行－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03	1,650,00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5,090,868	人民币普通股
申银万国－花旗－UBS LIMITED	4,852,500	人民币普通股
天华证券投资基金	2,539,58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2,513,819	人民币普通股
景福证券投资基金	2,374,217	人民币普通股
金鑫证券投资基金	2,307,707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306,189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1,949,9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金泰证券投资基金	1,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07,262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未知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不适用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黄金开采、冶炼	1,486,331,342.59	1,262,066,510.38	15.09	–33.63	–39.87	增加 8.81 个百分点
其中：外购非标准金精炼	1,046,307,075.72	1,042,847,239.95	0.33	–46.98	–46.91	减少 0.14 个百分点
分产品						
黄金	1,475,834,839.60	1,258,248,108.66	14.74	–34.01	–40	增加 8.5 个百分点
外购非标准金精炼	1,046,214,973.63	1,042,807,883.64	0.33	46.99	–46.91	减少 0.14 个百分点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3,595,142.62 元人民币。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东	39,919,929.97	211.11
上海证券交易所	1,475,834,839.60	–34.01
合计	1,515,754,769.57	–32.61

本报告期内，由于受黄金价格波动和黄金精炼市场竞争因素的影响，公司外购非标准金精炼标准金销售业务同比下降较大，使得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同比有所下降，但公司主营业务利润率同比增加 8.81 个百分点。

5.3 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

□适用√不适用

5.4 参股公司经营情况（适用投资收益占净利润 10％以上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5.5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度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5.6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5.7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不适用

5.8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8.1 募集资金运用

□适用√不适用

5.8.2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不适用

5.9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不适用

5.10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不适用

5.11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意见”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5.12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或置入资产

□适用√不适用

6.1.2 出售或置出资产

□适用√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不适用

6.2 担保事项

□适用√不适用

6.3 重大关联交易

6.3.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山东省黄金电力公司	3,595,142.62	100	21,312,965.23	100
合计	3,595,142.62	100	21,312,965.23	100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3,595,142.62 元。

6.3.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不适用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6.5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2006 年上半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不适用

2006 年下半年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清欠方案实施时间表

□适用√不适用

6.6 原非流通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1、所持本公司股份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日起 70 个月内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2、从 2005 年至 2007 年度，将在山东黄金股东大会上提议并赞同公司以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分配，且现金分红比例将不低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不计年初未分配利润）的 60％。	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注：特殊承诺指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的除法定承诺之外的其他承诺。

6.7 未股改公司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未股改公司已承诺股改但未能按时履行的具体原因说明

□适用√不适用

§7 财务报告

7.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7.2 披露比较式合并及母公司的利润表

利润表

2006 年 1–6 月

编制单位：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1,515,754,769.57	2,249,223,896.64	1,366,964,053.37	2,205,002,239.13
减：主营业务成本	1,287,705,445.37	2,106,945,613.93	1,232,141,030.57	2,087,288,202.5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00,218.34	120,783.47	98,832.74	36,959.99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749,105.86	142,157,499.24	134,724,190.06	117,677,076.62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00,009.72	529,204.99	1,961,034.32	250,969.56
减：营业费用	4,946,490.44	3,936,877.96	2,149,158.07	3,127,190.78
管理费用	94,720,709.58	71,284,313.35	70,029,508.29	62,724,282.39
财务费用	11,670,313.73	7,468,143.12	10,284,758.24	5,327,623.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111,601.83	59,997,369.80	54,221,799.78	46,748,949.85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5,617.46	–414,656.80	20,774,271.78	2,258,958.91
补贴收入	–			
营业外收入	22,417.50	22,737.17	2,350.00	16,467.90
减：营业外支出	1,484,746.08	760,738.34	1,087,952.90	624,91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8,804,890.71	58,844,711.83	73,910,468.66	48,399,466.66
减：所得税	41,517,428.81	20,491,300.48	19,140,764.10	15,538,367.56
减：少数股东损益	21,911,942.01	4,770,168.34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23,664.47	6,780.26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399,184.36	33,590,023.27	54,769,704.56	32,861,099.10

7.3 报表附注

7.3.1 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7.3.2 如果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提供具体说明

本期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为鑫意公司、金洲集团和金博公司三家子公司。本期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 8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0228 股票简称：G 昌九 编号：临 2006–022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定向回购方案获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 2006 年 8 月 9 日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以股抵债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951 号），公司的定向回购方案已获得国务院国资委批准。

根据公司定向回购方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上的《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及定向回购方案说明书》（全文修订稿）），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第一个交易日为 2006 年 6 月 6 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 2006 年 7 月 18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平均收盘价的 94.64%为 3.06 元 / 股×94.64%=2.89 元 / 股，高于定向回购股份价格最高不超过 2.35 元 / 股的上限要求，故本次定向回购价格确定为 2.35 元 / 股，定向回购股份数量为 4,668 万股。此次定向回购完成后将依法冲抵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昌九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方占用本公司 10,969.80 万元的资金占用款。

近日，本公司将正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出定向回购方案的实施申请。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八月十日

股票简称：巢东股份 证券代码：600318 编号：临 2006–23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时间：2006 年 8 月 29 日上午 9：00 时

（二）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内容：审议《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巢东集团转让持有的本公司股权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三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详细情况刊登在 2006 年 6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

（四）出席会议对象：

1、凡是在 2006 年 8 月 23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符合上述出席条件的股东于 2006 年 8 月 25 日 8：00 至 17：00 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等股权证明，委托代理人持个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至安徽省巢湖市长江西路 269 号公司董秘室（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未登记不影响“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六）会期半天，与会股东的膳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七）联系办法：

公司地址：安徽省巢湖市长江西路 269 号
联系人：高海龙 邮编：238001
联系电话：0565–2389232 传真：0565–2391720

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 8 月 10 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 / 单位出席安徽巢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

股东帐户号码：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股票简称：G 中铅 股票代码：600612 编号：临 2006–014
中铅 B 股 900905

中国第一铅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04 年度美国铅笔反倾销(复审)终裁税率修正的公告

近日本公司接到受聘美国律师通知，经过本公司及律师的抗辩，美国商务部对此前已公布的 2004 年度本公司输美铅笔反倾销（复审）终裁税率作出修正。美国商务部重新裁定本公司 2004 年度执行的单独税率为 2.76%。这一修正后的单独税率比本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22 日披露的美国商务部所公布的 26.62%的终裁税率降低了 23.86%，在全国所有应诉企业中这是最低的税率。中国其他未应诉铅笔出口企业仍维持 114.9%的普遍性税率。

修正后的 2.76%单独税率将会有助于推动公司今后对美国地区的铅笔出口贸易。

中国第一铅笔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8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865 股票简称：百大集团 编号：临 2006–023

关于公司国有股协议转让报批进程的公告

2006 年 8 月 10 日，公司收到国家国资委国资产权[2006]956 号文，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杭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8073 万股国有股中的 7012.3643 万股国有股转让给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

二、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仍为 26970.632 万股，其中杭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1060.6257 万股，占总股本的 3.93%，股份性质仍为国家股；西子联合控股有限公司持有 7012.3643 万股，占总股本的 26%，该股份属于非国有股。

特此公告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8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海鸟发展 编号：临 2006—026

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06 年 7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告的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司分别于 2006 年 7 月 25 日、2006 年 7 月 28 日，2006 年 8 月 4 日刊登了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现将近期的进展公告如下：

由于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东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所持的全部海鸟发展的法人股转让给上海泰琳实业有限公司的有关事宜已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预计将先办理完毕上述双方的股权过户手续后由上海泰琳实业有限公司执行对价安排，现公司已将控股股东股权转让及新股东执行对价安排的有关材料报商务部审批，目前仍未取得商务部的批复，因此公司股票需继续停牌，复牌的时间以将在近期披露的《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海鸟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 8 月 11 日